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书面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桂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39)。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0)。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1)。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8)。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

董事会制定 2024 年中期分红方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